

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
中共甘肃省委宣传部
甘肃省科学技术厅文件
中国科学院兰州分院
甘肃省国防科技工业局

甘科协发〔2026〕29号

关于开展 2026 年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
宣传选树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科协、党委宣传部、科技局，兰州新区科协、党群政法和社会工作部、科技创新局，省级国家机关有关部门，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在甘有关单位，各有关企事业单位，省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

根据《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评选办法》和《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评选方案》，省科协、省委宣传部、省科技厅、

中国科学院兰州分院、省国防科工局决定联合开展 2026 年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宣传选树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视察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广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挖掘和宣传一批优秀科技工作者典型，引导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学习“最美”、争当“最美”，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坚持“四个面向”，弘扬科学家精神，增强历史担当，把爱国之情、报国之心融入创新创造，争当科技报国、科技研发、科技兴业、科技为民、科技改革、科技推广的排头兵，努力把人生理想融入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奋斗中，为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不断开创富民兴陇新局面，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甘肃篇章贡献智慧和力量。

二、评选时间

2026 年 3 月至 2026 年 9 月

三、选树名额

评选 2026 年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10 名。

四、推荐要求

（一）推荐标准。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对象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热爱祖国、热爱人民，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严格遵守党纪国法，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恪守科学道德、树立良好学风、淡泊名利、艰苦奋斗、无私奉献，受到同行和人民群众广泛认可，长期在甘肃工作生活。适合公开宣传，有突出的先进性、代表性和影响力。同时，还应具备下列业绩条件之一：

前沿科技尖兵。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国家重大需求，在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工程技术研发等科技创新领域取得重大成果或作出重要贡献。

民生科技标兵。聚焦经济主战场和人民生命健康，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人民生命安全与健康等方面取得突出业绩。

基层科技能手。长期奋战在基层一线，在服务乡村振兴、农业科技推广、提升公众科学素质等方面不懈努力，受到社会和群众广泛认可。

推荐人选为目前在甘工作的科技工作者，不包括现役军人、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工作人员。已获得国家或省级“最美”系列称号的科技工作者原则上不再推荐。

（二）名额分配。各市州、兰州新区科协联合当地党委宣传部、科技局推荐候选人不超过2名；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省级相关企事业单位不超过1名；各主办单位和省直相关部门、

中央在甘单位推荐候选人不超过2名。同一单位通过不同渠道推荐人员总数不超过2名。

（三）推荐程序。2026年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接受以下渠道推荐：

市州推荐：各市州、兰州新区科协联合同级党委宣传部、科技局负责做好本地区组织、推荐、材料报送等工作。

行业领域推荐：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负责做好本领域组织、推荐、材料报送等工作；各主办单位和省直相关部门负责做好本系统组织、推荐、材料报送等工作；中央在甘单位、省级相关企事业单位负责做好本单位组织、推荐、材料报送等工作。

各推荐单位应在广泛听取意见、充分酝酿讨论、严格资格审查、掌握所在单位公示情况、集体研究决定的基础上，确定拟推荐对象。拟推荐对象在本市州（领域、系统、单位）公示无异议后报省科协。（资格审核材料要求详见“有关要求”第3条第4款）

五、评选程序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2026年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评选工作专班办公室按照资格复核、专家评选，会议评议、实地考察、社会公示等环节要求，严格组织选树。

六、通报发布

2026年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获得者，由主办单位发文通报，举办发布活动并颁发荣誉证书。

七、宣传学习

坚持把先进典型事迹的宣传报道贯穿“最美科技工作者”选树工作全过程，分阶段分层次组织实施。推荐阶段，各推荐单位要大力挖掘推荐对象先进事迹，广泛开展宣传活动，形成关注典型、学习典型的浓厚氛围（该阶段不提及“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人或候选人”等表述）。发布宣传阶段，邀请中央、省属主流媒体广泛宣传“最美科技工作者”先进事迹，扩大宣传效果。发布活动后，组织媒体持续采访报道“最美科技工作者”先进事迹，形成宣传声势，力求产生更大示范效应。

八、有关要求

（一）各推荐单位在推荐过程中，要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把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人民信赖作为首要标准，突出实干为先、事迹为先的工作导向，确保推荐程序客观公正、合法合规，切实将为我省各项事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先进典型推荐出来。同时，请各推荐单位统计本单位历届“最美科技工作者”在2025年度的宣传情况，并填写“历届‘最美科技工作者’2025年宣传情况统计表”（附件3）。

（二）推荐对象应按要求如实填报材料，不得弄虚作假。如有不实或违规现象，将视情节轻重给予通报批评、取消参选资格。

（三）需报送的材料包括：1. 推荐工作报告（含资格审查和公示情况说明）；2. 推荐表（附件1）；3. 候选人汇总表（附件2）；4. 纪检监察、公安、税务、征信等部门征求意见材料，其

中，对非公有制企业负责人增加征求统战、社会工作部门和工商联等意见；对社会组织负责人还应当征求业务主管单位和民政等部门意见（对脱钩、直接登记的行业协会商会要同步征求社会工作部门、行业管理部门意见）；5.所在单位和推荐单位公示材料（5个工作日公示）；6.候选人科技成果、荣誉等相关佐证材料；7.个人事迹简介（200字以内）；8.历届“最美科技工作者”2025年宣传情况统计表（附件3）。

以上材料（纸质版一式2份，电子版Word可编辑版本和PDF盖章版本）请于6月16日前，以压缩包形式发送到邮箱2192889572@qq.com，邮件标题为：2026年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单位+候选人姓名。推荐材料涉及有关保密规定的，按有关规定办理。

联系人：甘肃省科协宣文部 王清

联系电话：0931-6184230

地址：兰州市安宁区银安路566号

附件：1. 2026年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推荐表

2. 2026年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候选人汇总表

3. 历届“最美科技工作者”2025年宣传情况统计表



附件 1

2026 年甘肃省“最美科技工作者” 推 荐 表

候选人姓名：_____

工作单位：_____

推荐单位：_____

填报日期：2026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民 族		出生年月			
籍 贯		政治面貌			
学 历		学 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专业技术职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 编	
推 荐 领 域	☐ 面向世界科技前沿 ☐ 面向经济主战场 ☐ 面向国家重大需求 ☐ 面向人民生命健康 ☐ 社会服务				
学 习 工 作 经 历	起止年月	在何单位从事何工作 (学习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 含科普工作经历)			

主要事迹（1500 字左右），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候选人感人事迹、精神风貌和社会影响情况。

感人故事（1—2 个，1000 字以内）

个人声明	本人接受推荐，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 候选人签名：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意见	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须征求纪检监察、公安、税务、征信等部门意见，以及对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法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对候选人主要事迹和学风道德等方面作出评价，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盖章) 年 月 日
--	--

附件 2

2026 年甘肃省 “最美科技工作者” 候选人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序 号	姓 名	性别	民族	党派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及职务职称	专业专长	是否曾获国家 或省级“最美”系 列称号	备注

附件 3

历届“最美科技工作者”2025 年宣传情况 统计表

单位（盖章）：

报送时间：

主办单位名称				
活动名称或主题				
最美科技工作者 姓名				
活动类型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活动团队人数				
受众人数				
是否有相关视频 资料	（如有相关视频图片资料，请发送至电子邮箱 2192889572@qq.com）			
主办单位 联系人	姓 名		办公电话	
	手 机		传 真	
	电子邮箱			

